

# 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 铝合金新型材料升级改造项目（二期）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3月22日，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在潍坊市组织召开了“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新型材料升级改造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验收监测单位-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特邀1名专家（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查看并核实了生产及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汇报，查看了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记录等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项目位置

铝合金新型材料升级改造项目（二期）位于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东城街道夏西路以东济潍高速以北（临朐县东城街道蟠龙产业园内），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 （二）项目主要内容

铝合金新型材料升级改造项目（二期）属于技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原材料增加废铝合金（含有机涂层）及社会废铝等非危险废物类废铝。技改后产品及产能不变，仍为年产15万吨高端铝合金新型材料。

##### （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潍坊市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新型材料升级改造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年11月14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以潍环审字[2024]49号批复该项目。

项目于2024年12月14日开工建设，2024年12月23日完成建设，并于2025年1月10日起对项目进行调试。企业已于2025年1月7日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370724MA3REY460R001V。

##### （四）投资情况

本期项目总投资2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00%。

## （五）其他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现有劳动定员 130 人。实行三班三运转工作制，年工作 300d，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7200h。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报告以及批复，本期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发生的变动主要在以下方面：设备数量发生变动，分别增加了 90cm、120cm、203cm 的模具各一个，模具为辅助设备，不影响项目总体产能，未产生重大不利环境影响，不涉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所列重大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项目废气包括熔炼废气、铝灰处理废气、铸造废气、锯切废气。其中熔炼废气、铝灰处理废气采取“低氮燃烧+SCR 脱硝+活性炭喷射+旋风除尘+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洗涤脱硫”处理后经 DA001 排气筒排放，铸造废气无组织排放，锯切废气经旋风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二）废水

项目循环冷却水排水作为碱喷淋补水，地面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混凝沉淀后作为循环水系统补水，碱喷淋排水作为危险废物处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临朐荣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混凝沉淀后，清水作为循环冷却水系统补水。

### （三）噪声

本期项目噪声为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减振、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 （四）固体废物

本期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非铝材料、铝灰、除尘灰、废布袋、废脱硝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初期雨水池污泥、碱喷淋洗涤废水处理系统排泥、碱喷淋洗涤废水处理系统排水、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以及生活垃圾等。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非铝材料属于一般固废，收集暂存

后外售综合利用；铝灰、除尘灰、废布袋、废脱硝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初期雨水池污泥、碱喷淋洗涤废水处理系统排泥、碱喷淋洗涤废水处理系统排水、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由监测结果可见：DA001 排气筒中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2.2\text{mg}/\text{m}^3$ ， $\text{NO}_x$  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11\text{mg}/\text{m}^3$ ， $\text{SO}_2$  未检出，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氨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1.56\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9.1 \times 10^{-2}\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限值要求及《火电厂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 2301-2017）相关要求；氟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 \times 10^{-1}\text{mg}/\text{m}^3$ ，氯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0.46\text{mg}/\text{m}^3$ ，二噁英类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53\text{ngTEQ}/\text{Nm}^3$ ，烟气黑度小于 1 级，砷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0.8\mu\text{g}/\text{Nm}^3$ ，铅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1.0\mu\text{g}/\text{Nm}^3$ ，镉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5.25\mu\text{g}/\text{Nm}^3$ ，铬及其化合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4.8\mu\text{g}/\text{Nm}^3$ ，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2375-2019）表 1 工业炉窑特征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锡及其化合物未检出，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中表 4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2、无组织废气

由监测结果可见：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414\mu\text{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标准；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氟化物浓度最大值为  $1.0\mu\text{g}/\text{m}^3$ ，氯化氢浓度最大值为  $0.168\text{mg}/\text{m}^3$ ，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均未检出，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5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限值要求。

熔炼炉车间厂房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341\mu\text{g}/\text{m}^3$ ，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3 限值要求。

##### （二）废水

由监测结果可见：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的废水 pH 值范围为 7.5~7.7，五日生化

需氧量、总磷、化学需氧量、溶解性总固体、氨氮、总氮、悬浮物量最大日均值分别为：93.0mg/L、1.63mg/L、252mg/L、546mg/L、24.0mg/L、46.1mg/L、83mg/L，挥发酚、动植物油类、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浓度均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排放标准限值及临朐荣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纳管要求。

### （三）噪声

由监测结果可见：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54dB，夜间噪声最大值为47dB，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四）总量控制

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中污染物总量核算均满足环评和潍坊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确认书及排污许可年排放量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一）环境空气

本项目选址较合理，平面布置方案基本可行，按照已经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二）地表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临朐荣怀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再次处理，最终排入弥河。本项目对地表水水质影响较小。

### （三）地下水

本期项目所有固废均与处置单位签订处置协议，并做到及时有效地运走。厂区事故水池、化粪池等均采取了防雨、防渗处理措施，对地下水水质影响较小。

### （四）声环境

本期项目的选址、设备选型、布局合理，采取的噪声控制措施合理有效，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功能区限值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和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新型材料升级改造项目（二期）环保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和采取了相应的环境

保护设施、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知，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建议**

1、加强日常的环保管理与监督，保证环保设备正常运行，确保废气、噪声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

2、加强厂区绿化建设。

3、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4、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档案资料及环保设施管理台账，存档备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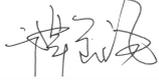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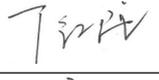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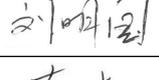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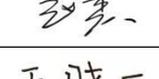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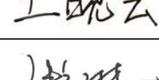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验收工作组

2025年3月22日

**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铝合金新型材料升级改造项目（二期）  
竣工环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验收组	姓名	类别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谭宝海	建设单位	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成员	丁红民	建设单位	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厂长	
	丁新元	建设单位	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负责人	
	刘明国	建设单位	临朐共享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科长	
	赵杰	技术专家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王晓云	验收监测单位	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艳琳	验收编制单位	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